

股票代码: 002509

股票简称: 天广中茂

公告编号: 2017-052

债券代码: 112467

债券简称: 16天广01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在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最终能否获得通过及取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于2017年4月12日披露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修订稿)》中的“重大风险提示”已充分说明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存在的主要风险,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

3、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或对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福建神农菇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农菇业”)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神农菇业100%股权及向江苏裕灌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灌农业”)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裕灌农业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并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中介机构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

公司于2017年3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于2017

年 3 月 21 日披露了《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文件，并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披露了《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修订稿）》，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开市起复牌。

复牌以来，公司积极做好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中介机构协调工作。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基准日需进行调整（重组预案披露时的审计、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9 月 30 日）。目前，涉及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法律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正在紧张有序进行之中，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协议也在进一步修改完善。待有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发出召开审议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前，将每三十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一日